

良好的治疗作用, 疗效优于西药一般疗法。

参 考 文 献

1. 九省市小儿心肌炎协作组. 病毒性心肌炎诊断依据. 中华儿科杂志 1981; 19(1): 62.
2. 九省市小儿心肌炎协作组. 关于《病毒性心肌炎诊断依据》修改的几点说明. 中华儿科杂志 1984; 22(3): 180.
3. 天津中医学院一附院儿科心肌炎课题组, 等. 中药“心复

- 康”分解剂型对柯萨奇 B3m 病毒感染 BALB/C 乳鼠心肌细胞的作用观察. 天津中医 1989; (6): 29.
4. 袁承文, 等. 儿科治疗学, 第 1 版. 北京: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, 1990: 302.
 5. 杨英珍, 等. 病毒性心肌炎. 第 1 版. 上海: 上海医科大学出版社, 1991: 62.
 6. 张月华, 等. 心阻抗图测定小儿心肌炎左室功能变化. 西安医科大学学报 1991; 12(1): 44.

乌头碱对癌症疼痛的治疗效果

空军济南医院(济南 250031) 王华灵 韩培秀 徐世明

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李 秀

我们从 1985 年 10 月至 1990 年 8 月对收治的 168 例癌痛患者肌肉注射乌头碱治疗, 现报告如下。

资料与方法

一、病例选择 本组为中晚期患者, 诊断明确, 具有因肿瘤所致不同程度疼痛。年龄 18~84 岁, 平均 59 岁。能描述疼痛。168 例中男 102 例, 女 66 例。消化系统肿瘤 100 例, 肺癌 30 例, 乳腺癌 9 例, 骨肉瘤 8 例, 其它肿瘤 21 例。用药前疼痛时间 7~108 天。无脑转移及肝肾功能严重障碍, 能除外放化疗影响。

二、疼痛分级及评价标准 疼痛依主诉分四级, 0 级: 无疼痛。1 级: 轻度疼痛。2 级: 中度疼痛。3 级: 重度疼痛。结果评价标准按疼痛分级分为: 完全缓解(0 级), 中度缓解(1 级), 部分缓解(>1 级), 无缓解。

三、用药方法 乌头注射液由济南市为民药厂提供, 规格 1 ml/支(含乌头碱类生物碱 0.62 mg)。168 例患者随机分为 2 组: 甲组 82 例, 0.75 mg/m² 体表面积, 每日 2 次, 肌肉注射, 连用 7 天。乙组 86 例, 1.5 mg/m² 体表面积, 用法同甲组。两组均未采用其它途径给药。

结 果

一、乌头碱止痛效果 168 例患者 1 级癌痛 25 例, 2 级 50 例, 3 级 93 例。用药后 72 h 内完全缓解者 73 例, 其中 1 级 19 例, 2 级 30 例, 3 级 24 例; 中度缓解者 41 例, 其中 2 级 6 例, 3 级 35 例; 部分缓解者 20 例, 其中 2 级 6 例, 3 级 14 例; 无缓解者 34 例, 其中 1 级 6 例, 2 级 8 例, 3 级 20 例。全组总有效病例占 79.76%(134/168)。本药开始祛痛时

间 4~72 h, 平均 28.10 h。

二、影响止痛因素 (1) 药物剂量: 0.75 mg/m² 体表面积组 82 例, 完全缓解 24 例, 未达完全缓解 58 例, 后者在观察期后改用 1.5 mg/m² 体表面积, 肌肉注射, 2 次/d, 连用 3 天, 完全缓解又增加 21 例。1.5 mg/m² 体表面积组 86 例, 完全缓解 49 例。两组最佳缓解时间: 甲组 8.4±1.5 天, 乙组 11.5±2.3 天, $P<0.05$ 。(2) 癌痛性质: 本药对隐痛、胀痛、钝痛的完全缓解率 ≥ 50%, 对刺痛、绞痛、锐痛的完全缓解率 ≤ 25%, 胀痛缓解天数明显短于刺痛, $P<0.001$ 。(3) 肿瘤类型及疼痛部位: 肝癌、胃癌等消化系统癌痛效果最好(缓解天数明显短于其它肿瘤, $P<0.001$), 骨肉瘤效果差。腹部肿瘤有效率 93.51%(72/77), 较其它部位癌痛有效率为高。(4) 其它: 男女癌痛缓解天数之间无显著性差别。≤ 35 岁、36~55 岁、>55 岁各年龄组缓解天数无显著性差别。28 例依赖吗啡类药物患者, 用药后吗啡剂量减少者 14 例, 戒除 10 例, 无改变 4 例。长期及反复给药未发现止痛作用减弱或消失。无药物依赖性。

三、不良反应 本药的主要不良反应为注射部位硬结形成, 多为连续注射同一部位引起, 且与每次注射剂量有关, 未出现骨髓抑制及肝肾功能障碍。

体 会 乌头碱对各级癌痛均有缓解作用, 不同程度和性质的疼痛效果不同, 慢性痛、轻度痛、胀痛、隐痛效果好, 尤其适用于消化系统癌痛。较吗啡类药物显效慢, 缓解时间长, 无药物依赖性, 止痛效果与剂量有关。应用时应掌握好剂量, 谨防中毒。

(本文承蒙空军济南医院黄衍民主任医师指导, 谨谢)